

S A N R E N X I N G



於梨华著

三人行

友誼出版社

三 人 行

於 梨 华 著

 友谊出版公司

一九八三年·北京

封面设计：勤 卓

三 人 行

*

友谊出版公司 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印刷

*

开本 850×1168毫米1/32 印张3 $\frac{1}{8}$ 字数93,000

1983年9月第1版 1983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

书号 10309·9 定价 0.80元



作 者 像

“於梨华作品集”序

在台、港留学生的书架上常常看到於梨华的小说。谈天的时候，大家也常常提到她书中的人物。她拥有这么多的读者，当然不是偶然的。我想大家喜欢她的作品，原因恐怕不尽相同。我自己喜欢看她的书，主要有两种原因。一方面我欣赏她对人物的性格和心理状况的细致的观察。另一方面我很高兴她引入了不少西方文字的语法和句法，大胆地创造出既清畅可读又相当严谨的一种白话文风格。我觉得在这两方面她的成就都超过了许多三十年代的作家。

於梨华是一位时时向新的领域进军的工作者。天地图书公司搜集了她这些年来的小说，出版这一个总集，便利大家比较她不同时期的观点和技巧，是包括我在内的读者们所非常赞成的盛举。

杨振宁
七九年夏于日内瓦

一、一 人 行

陆教授放下话机，用两手揉了下面颊，站起来，绕着房间来回走着，不时在书桌前停留片刻。书桌上摊满了东西：他写的潦草的实验报告、美国的及他国的科学杂志、购物收据单、作废了的支票、半杯冷茶，几片茶叶粘搭在被茶渍染黄了的杯壁上、一本印着蓝线的拍纸簿、几张用过了的揉皱了的软纸，软纸下半张照片，是一双女人的眼睛，不苟言笑的盯着他看。他可是没有看见，只是在书桌前停留片刻，又转身走了，绕着房间来回踱着。

突然他停在书桌右方墙上挂的日历前，假使他能在两天内把系里的事务整理好，他可以搭上刚刚电话里老徐建议的那班泛美公司的飞机，在东京停一下，直飞北京。他翻过一张日历，看看老徐提出来的回来的日期，数一下，正好是一个半月，赶不上开学了，当然可以找一个研究生替他上课，这是小事，但怎么对巧巧说，倒是伤脑筋的。

他一看腕表，快十二点，也许她已睡了，但他今晚必须决定，去不去，明天一早要告诉老徐的。在书桌前坐定后，把电话机拎过来，放在那些七零八乱的纸上，用手抓了几下用格利新药水染黑了的头发，硬起头皮拨了巧巧的电话，对面哈罗一声，听起来有几斤重睡意。

“喂，巧巧？睡嘞？对不起，对不起，有件急事非告诉你不可，唔？不是，我后天去北京。”对方惊呼了一声，声音直刺他中耳膜，他连忙将耳机拿远点：“怎么会！刚刚才决定的！你听

我讲，你听我讲嘛：他们找我去帮忙安排一个实验，当然很紧急的罗，搞四个现代化，是当前最急的急务，什么？唉，巧巧，这怎么叫去出风头呢？”他停了嘴，等对方爆米花似的溅完了，才缓和着声调接下去：“你听我讲，当初去台湾，是没有办法，怎么能和现在跑北京相提并论哩？现在半夜三更，我也不同你多辩，明天我请你在多拉吃饭，再慢慢解释。什么？不要这样么，巧巧，我们说好了的？！可以，可以，七点半，我来接你。好，回去睡吧，抱歉把你吵醒，不要再气恼了，反正以后带你去迈安米的机会有的是，不是吗？”

挂了电话，他又用两手揉搓了一下脸颊，拿起案头的茶杯，冰凉的，刚碰到嘴唇即放回去，人往后一仰，弹簧的椅背与地板形成一个四十五度的倾斜角，他顺势把双腿跷到桌面上，脚跟正好遮住了那双女人的眼睛，十指交叉，两个手掌托住后脑，这才看到天花板上有一滩水渍，圆圆的，象一个晕黄的月亮。难道屋顶漏水？几时漏的？不知明天看得到房东不，要同他说一声，免得将来被他责怪说没早通知他。房东倒是个合情理的人，相处十余年，一直很融洽，难得。

他猛的把腿一缩，人就直坐了起来。怎么，来此小城倒有十年多啦？！那年从中西部来，不过是客座一学期，为的是换换口味，中西部既没有东部的文化气候，又没有西部的天然气候，实在住腻了，换个环境，来到这个小城，只打算住半年，离纽约近，可以去吃吃中国饭，听听勉强够水准的、但的确可以治乡愁的京戏，逛逛第凡尼这类中西部绝对没有的昂贵的珠宝铺，即使买不起，看是不要花钱的，不花钱的感官的享受。反正，苦斗半辈子，现在稍有名望，用钱不需精打细算，还不享受点，更待何时？谁知学期末了，偏又在一个同事送别的聚会上遇到伊慧，刚被物理系找来的一个女研究员，袖珍型，披一肩乌亮的头发，娃娃型脸上一双大眼角的猫眼。嘴上话不多，眼里的

表情真可令他寻味半天。一下子，他被擒住了，宁愿不回中西部做他的系主任，而留了下来。

他站起来，两手在桌上一阵捣，在乱纸底下抽出那张照片，对着那双冷眼睛——最后一次他们晤面，那双眼睛是零下三十度，比现在的室外温度还低了二十度——客观地审视一番，折磨了他好些年哪！这双眼睛，正的和反的。他微喟地将它放回桌上，覆面。那次台湾还不是为她去的，她说除非她父母看见了，同意了，她是不会同他结婚的。谁会想到，老天，谁会想到，在飞机上，她遇到一个朋友的朋友的未婚夫，一个靠爬格子吃饭的文人，两人谈得十分投机，飞机在台北着地时，她却坠入了喷气机式的爱情。非但没看到她父母，连她，看到都不容易。是这样，他才去新竹的清华教了暑期班。打发时间，等她。

结果他一个人回美。她留在台湾。嫁鸡随鸡。

他离开书桌，又绕室而行，一只手下意识地在胸前轻按了一下。这些年了，每次想起来，心象一个面团，被人用擀面杖在上面滚压了一次，还是痛得紧。但现在得回过头来感谢伊慧，不是她这一记闷棍敲在他头上，他的眼界再也不会开拓，永远在他有点成就的学术小世界里，沾沾自喜。与伊慧结了婚的话，必定生孩子，生了孩子的话，必定把做研究之余的时间精力全部放在孩子身上，三岁学琴，四岁学舞，五岁进小学，同时学德文法文拉丁文。小学毕业，即刻送进新英格兰区的私立中学，为他或她将来进入哈佛耶鲁铺路。这样，在中国学人的圈子里，自己又多了一张向人亮相的牌。

肚子咕哝了几声，他一看表，啊哎，快两点了！他转入隔壁那间一炉一桌一椅一冰箱的小厨房一看，冰箱很空，碗槽很满。他打开了柜子的所有抽屉，才找出一包生力面。找个干净碗，烧了水，把面放入碗里，用开水泡着，找了双筷子搅着，

立刻面上浮起一层混浊不清的汤。什么生力面，生癌面倒是更妥贴。但他的胃有毛病，一饿非得吃，当然也顾不得了。唉，从台湾回来那节目子真不是人过的，生力面填肚子，安眠药治精神，如果不是那几个年轻人半拉半拖的带他去参加国是讨论会，很可能他早已住进史坦顿岛那个东方人精神疗养院了。

他把面碗里的浊水倒了，又烧了开水倾入面里，到冰箱里找出一小碟酱萝卜，打开一看，上面结了好几层霉，连忙移开，在椅子上坐下，慢条斯理的吃了起来。啊，到了北京，先让小康带他去吃一顿涮羊肉！

北京，原以为这一辈子都不会去的，不会去，去不了，也没想去。那时候，真奇怪，怎么那时候对自己的国家会那么淡漠？只一心一意的想溶入美国的模子。当然自己在本行混得也不差，洋人现实，见他行，就与他打成一片。时间一久，几乎忘了自己皮肤的颜色，何况在学界里混得不差的华人，都与他差不多，吃洋饭，说洋话，做洋人，也就是极其自然的了。和伊慧认识后，因为她既不能吃乳酪，又不能喝牛乳，看见牛排害怕，拿起烤鸡皱眉，再加上她的英文说得不流利，他不但不能把她引入他的生活团体里去，她反而把他带了出来。从台湾回来，他更无颜见江东父老，不愿回到洋人圈里。生活，顿时陷入绝顶的孤寂中。

他把空面碗及筷子拿到水槽，对槽里的水面上浮着一层油垢的脏碗碟瞅了半天，如果后天成行，明天一定忙得不可开交，哪会有时间洗碗？那么等他回来再处理？他迅速地摇了下头，那绝对不行。把碗筷放下，他卷起袖子，半夜两点半，开始洗两三个星期累积下来的碗碟了。唉，这种日子实在过不下去啦！这次回国，也许有机会……前两次都太匆忙了，第一次是回去看个明白，中国到底变成个什么样？第二次是他大姊急病，他赶回去，已经晚了一步。这一次，是被邀请回去的。两三年前，

做梦都不会梦到回中国，觉得自己已经在美国生了根。现在呢？现在才知道那个根根本留在中国的土地上，自己却把一个小枝丫插在美国的泥巴里，误认为根了。说起来真得感谢那几个年轻人。也是这样的晚上，他的几个研究生跑来找他请教一个实验上的问题，他也正卷着袖子在洗碗，那几个人都傻了眼，有一个反应快的，忙上前来，说：“陆教授，让我来。”

那晚他为他们解决了那个实验的问题，但他们却为他解决了与生活更有关联的问题：寂寞。他们有一个小团体，定期聚在一起，谈谈中国的事，交换一下各人对当时报章杂志的阅读心得，研究美国当前的经济动向，或者讨论一下七十年代留学生的前景。他们邀他，不，他们踊跃邀他参加，他们的诚意及他们的热情是他这些年都不曾接触到的。开始，他去，但很觉不惯，他们几乎全用中国话，而他，英文——虽然他的发音实在并不高明——说得久了，中文简直生涩极了，根本无法参加他们的谈话，何况他们谈的什么保钓、统运、文革的新生事物、黑猫白猫，他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但他们谈得很热烈，还可以引经据典的，他都听得痴呆了！他做研究生的时候，哪来时间与心情去管本行以外的事，而这些年轻人，连他带的几个研究生在内，本课也抓得很紧的；这就让他暗暗在心里叹服了。

第二次他本不想去的，因为自己对中国的事实在知道得太少，堂堂一个大教授，面子上放不下来。但那个很会说话的小傅找上门来，说：

“陆教授，大家派我来请你，今天一起去穆家打牙祭。”

“什么？打什么？动武的事我更没有兴趣了。”

小傅哈哈地大笑了起来，险些撞翻了身后的茶杯。“打牙祭是吃点好东西，给牙齿慰劳一下。”

“哦，哦！”唉，中文实在差。

“穆的寒假新娘不久以前来了，她做得一手好菜，小穆和我

们打赌输了，只好请我们吃一顿。”

路上他问什么叫寒假新娘。小傅说：“这位太太是去年寒假小穆回台湾弄到手的，从认识到订婚前后不过三个礼拜。陆教授，你对目前的婚姻行情不太注意吧？这种新娘，多的是；小穆去的时候，我们几个就赌定了他会钓到一个的，他不信，哈！这下子还不该他请客吗？”

“真有这样快的婚姻？”

“多的是，说句难听的，自从有了留学生寒暑假包机回台探亲的事以后，台湾那些可嫁年龄的小姐们，恨不得在飞机场里排队等着被挑选哩。小穆那样，还不能算是最快的，还有在一星期之内就完成订亲手续的。”

陆耀先摇摇头，难以理解：“这算是什么婚姻呢？”

“喷气机婚姻呀！”发现陆教授身子轻震了一下，也没怎么留意；“呵，到了，地方小点，委屈陆教授了。”

和年轻人在一起，最吸引他的，是“不需防备”。他们起先还有点顾忌，他是教授，年纪也大得多，所以说话举动，都比较斯文；没几次以后，又恢复到他们原来在一处时谈话的随便了，三字经满天飞，辩得起劲时，双手插腰，口沫四飞，连带把陆耀先本来的拘谨也冲走了。他觉得从未有的轻松。后几次，学生们不找他，他也自己来了，还约了大家一起出去吃过一顿饭。来的次数多了，当然不能老是旁听，也得发表意见，是这样，他才开始重新认识自己国家的。因为要参加讨论，就必须看书。专业，他是老师；马克思列宁及毛泽东思想，他变成他学生们的学了。正好这时浙江定海老家有信来，希望他回去看看。一九七二年尼克松访华以后，他曾给家里去过一封信，断了三十多年的线总算接上了，但他一直没有积极的想回去，一则父母早已故世，两个姐姐都有她们自己的家，二则他为了伊慧翻了个大跟斗，想集中心思把自己的生活再拼凑成形。现

在姐姐既来了信，参加了多次国是讨论会以后，对中国不但有了初步了解，更对这三十年来它所走的路程有了好奇，加上年轻人在一边怂恿，所以学期一结束，他参加了东海岸的学界组织的美籍华裔学人团体，回到阔别了四分之一世纪多的祖国。

洗完碗，他连忙洗脸刷牙，睡下时已三点了。照他平常的习惯，这也不算太晚，他向例上午不去学校的。但明天得去，有许多事得交待。小傅早已转入他校去做研究生，新来的小朱，对他似乎不友善，很多事不能托给他。睡在床上，千百件事在眼前晃，只得又起来到洗手间的药柜里找轻性的安眠药。吞了两颗，连忙又睡下。不知明天是否来得及给他几个外甥买点东西，这次去得突兀，玉姐要喜出望外了。她最近还来信说小明考进了上海同济大学的建筑系，希望他寄点这方面的书籍去，明天托小朱去书店转转看。几个外甥中，他很喜欢这个孩子，小明，那年他回去，小明在定海乡下一个农场里工作，舅舅回来了，特准回家。一张椭圆脸，晒得通红，脑后梳着两条扎实的辫子，用两根红头绳系着，浓眉，浅眼窝，但眉梢眼角都很细长，微微上翘，带股英气。和他握手时，手心铁板的，笑起来颊上有一个小涡，十分讨人喜爱。那时团体旅游以后，还有一星期可以自由活动，他把两个姐姐及小明带到上海，住在南京路上的华侨饭店，任由小明带着他们逛。开始的时候她对他很陌生，他和两个姐姐聊起以前家里的事时，她静静的坐在一边听，那双浅长的眼睛轮流在他们三个人的脸上转。

他们是定海大族，他祖父在定海县有上百亩田，光是谷仓，就有好几所。因为自己种茶，定海城里还开了好几个大茶院，解放时当然受到了清算，幸好他父亲只是地主，不是恶霸，所以还没有吃到大苦。真正尝到苦头是六六及六七年左右，红卫兵把他父母从五六年配给他们住的一间小瓦房里揪出来，没头没脑的用插着小钉子的木棍子打，逼他们说出金钱财宝藏着的

地方，父亲是被活活打死的，母亲当夜吞金自尽。这些细节，都是陆耀先第二次回去奔他大姐的丧时，他二姐在深夜里告诉他的。在华侨饭店叙家常时，只是轻描淡写，象叙述漠不相关的事一般的带过去了，虽然他大姐说：“不知妈妈哪里弄来的金子？那时候，就靠我同小玉两人每月寄几块钱回家维持生活的！”说这句话时，低了头，把手里一把扇子“刷”的打开，“刷”的收拢，那声音十分凌厉。

大姐的三个孩子，一个在包头，一个在四川，还有一个离得近些，在舟山，她自己身体不好，也没做事，就住在他二姐家。二姐在解放前是学医的，但四九年以后一直没有机会继续，即被分配到山东德州一个小医疗站服务去了。六七年父母双亡，回定海奔丧，大概劳累了，加上郁闷的悲痛，埋了两老以后自己就病倒了。德州那边来催，她大姐只好去央求以前在她父亲茶院里专门给客人泡茶现在是定海的县党委副书记的阿荣。幸亏她们父亲生前从不刻薄待人，阿荣也还算念旧情，把陆小玉由山东调了回来，她爱人则仍在山西太原的一个仪表厂工作，一年里，春节时才全家团聚几天。他们只有一个孩子，小明，书读得极好，中学毕业，全班第一名，但她父母心里都有数，象他们这种家庭背景，大学的门自然是轮不到她进的。果然，一毕业，小明被分配到云南南边的一个小地方叫思茅的公社里，去了一年，陆小玉老着脸皮再去向阿荣求情：她同她姐姐身体都羸弱，两个丈夫又都不在，几个孩子们都在外地，万一有什么事，总得有个把人在就近照顾。这次阿荣可不怎么客气，沉着脸说：谁不想把孩子调回来，放在鼻子底下？大家都象你们这样，什么人去边区呢？她们当然无话可说。隔了将近半年，小明才被调到定海乡下一个农场里。

也不知道是什么时候睡着的，好象没睡一小刻，就被满耳的铃声吵醒，挣扎着爬起来，闭着眼用脚找那双把后跟踩倒了

的布鞋，跟着，冲到书桌前，抓起电话，没好气的吼：“是谁呀？你知道现在是什么时候？！”

对方想必愣住了，半晌，才说：“啊！对不起，陆教授，把你吵醒啦？”

这时他眼睛才完全睁开，转头对床边的小闹钟一看，呀了一声说：“对不起、对不起，老徐，我不知道已经这样晏了。”昨天老徐打电话来邀他去中国，他自己说定今天十一点给他确切回音的，现在正是十一点。“昨晚失眠，很晚才睡。”

对方直截了当的问：“怎么样，陆教授，决定了没有？”

“决定了，决定了，就怕太匆忙，来不及。”

“这边的事由我们来负责，你一点也不必操心，明天下午四点半到我们这里，签证、证件、机票什么的都会为你预备好的。”

他们又谈了几分钟关于细节的问题，老徐说了声：“那太好了，陆教授，那么我们明天下午见，有什么问题请打电话给我。”就要挂断。

陆耀先连忙说：“那个飞机票大概是多少钱？”他脸上有个尴尬的表情：“我一时恐怕还凑不出来，是否……”

对方没等他说完，即接口：“你别管它了，我们会妥善处理的。”

上次大姐病重回去，别的不说，来回飞机票就是一笔可观的数目。虽然自己是高薪教授，又无家累，但自己也快接近退休年龄，在美国这样一个有钱是神没钱是烂泥的社会里，为了不吃老苦，一定要把钱抓紧才行。为祖国服务是乐意的，但贴了老本去服务当然有点那个。刚刚老徐说妥善处理，不知是什么意思，真想再追问他一句是不是那边出？但自己这种身份，又不能穷凶极恶的提“钱”。然而，一千七八百的来回飞机票，的确是很可观的哩！

他已拨了五个号码，又放下。实在问不出口，明天见到了

老徐再见机行事。洗了脸，修了胡子，给房东写了关于房顶漏水的条子，下楼时顺便放在他的邮箱里，即驱车去学校。他的女书记正和他的研究生两人坐在他办公室的外间聊天，各人手里一杯热腾腾的咖啡，见他来都讪讪的，还是他女书记，毕竟是根老油条，忙站起来说：

“哎，陆教授，今天这么早？我去替你煮杯咖啡吧？”

他略有不豫之色：“你知道我不喝咖啡的！有热水吗，冲杯茶吧？然后到我房里来，打几封信。今天事情特别多，因为明天去北京。”也不理他们目瞪口呆，对小朱说：“你到我办公室来一下，有几件事要交代你办。”

小朱才跟他做了两年，对他学问还能佩服，对他的为人可不敢恭维，他无意中，常摆出大教授的架子，对于在他手下做事的人，都有点店主对学徒的态度。小朱是生在台湾、长在台湾的，对这种作风很熟悉，使他不解的，是陆教授却口口声声与中国认同。

陆教授进办公室，往书桌前一坐，十个手指交叉着放在桌上，用下巴的动作要他坐下，然后说：“等下去二号实验室通知大家一下，吃中饭时到我这里来，我大概要离开四到六个星期，所以要把工作分配一下。如果是六个星期，下学期第一两个星期的课你替我代，等下我把旧的讲议给你。我要把上次的实验结数带去，你不妨替我整理一下。还有一件小事，我需要几本关于建筑工程方面的书，你吃了中饭替我去书店看看。开我的车去好了。书不要买那种贵的，最好是二手货。”

女书记端了热茶，又带了碟欧式早点来，小朱就趁机出去了。陈耀先一面喝茶，一面口述了两封信，女书记纯熟地用速记记录下，然后念了一遍给他听，他改正了一两个错字，说：

“即刻将它们打出来，最好在中午以前发出去，因为两封信都有时间性的。”

女书记点点头，站起来把他桌上的空杯碟收了，正要出去，他又吩咐：“还有一件小事，有机会替我打电话到多拉餐室，帮我订个桌子，两个人的，七点半。”

“好。还有别的事吗？”

“没了。”他低头整理桌上的文件，心不在焉地加了一句：“多谢你。”

中午同他的几个研究生一起吃中饭，大略问了下他们各人研究的进展，又分配了未来几个星期他们该做的实验，其中有一个是犹太人，跟他做了好几年，人很聪明，又肯用功，几个突出的报告多半是他的贡献最大，以前很信服陆耀先的，但近两三年，陆老是不在，不是去中国，就是去日本，而每次出报告，又非得把他的名字放在上面，他心里有点不服，现在看他又要走了，而且也没早通知他们，觉得很不公平，不免略带抱怨似地说：

“陆教授，你这次从中国回来，大概可以在学校呆一阵了吧？”

“大概。为什么？”

“否则，你都快要不认识我们了。”

陆耀先见大家都笑了起来，也就不好发作，只说：“我不是故意疏忽指导你们，但有时候，实验室以外，也有很多有意义的工作，等着我们去做。”他看了那个犹太学生一眼，加了句：“约翰，你现在做的报告，写好之后，可以单独送出去发表。”

下午他还办了不少杂事，虽然他拥有相当数目的国家科学基金，对本系的同事都不怎么答理，但他同系主任的关系处得还是相当融洽，所以还抽空去了他办公室，报告了未来一个多月的行踪，又打了几个长途电话，把桌上的进出档案文件处理了一下。四五点时，小朱抱了好几本书进来，放在他刚清理得空落落的书桌上。

“咦，你去买啦？怎么没来拿我车子的钥匙？”

“哦，我坐公共汽车进城的，很方便。买了五本。”

“啧啧，”他皱起眉头：“这么些？！”

“都是二手货，十元七毫钱，太上算啦！”

他这才嘻开了嘴，眉毛也舒平了。“真亏你，那里去掏来的，走了好几处吧？”

小朱也没说什么，其实他从同窗那里打听到城里一家专卖旧书的店，什么样的书都有。他就去了这么一家。“也没什么，还有别的事要我办的吗？”

“没有了，没有了，真麻烦了你。”见小朱站着还不走，他再加了句：“谢谢你。”然后把书齐了齐，放进自己的公事包。

小朱无奈，只好说：“一共十元七毫，陆教授。”他一个小研究生，一年还拿不到一万元钱，而这位大教授的年薪起码五倍于他，总不至于揩他的油吧？说来奇怪，这是第三次了，要他买了东西“忘”了还钱给他。他实在是贴不起。

“呵，我这个人，真是！”他连忙从裤子后口袋里摸出钱包，抽出一张十元及一元，交在他手里，等着。小朱倒着实怔住了，倒不成等他找三毫钱？！那简直可以当笑话讲了！他妈的，替他跑了腿，还得贴公共汽车费！他从裤袋里掏出一把零钱，正好车票根也在里面，他故意将它亮在桌上，然后找了三毫钱，放在票根上，一并交在他手里，也不等他说什么，就拉开门走了。

陆教授对他的后影摇了摇头，心里嘀咕了句：真不能和小傅比，差远了。他把钱收好，把票根扔在字纸篓里，一看表，已快六点了，即刻挂了个电话给巧巧，约好了几时去她家接她，连忙驱车回公寓，在洗澡间的药柜里拿了一小枝人参，含在嘴里，躺在床上养神，应该打个电报给二姐的，也许她同小明可以到北京来同他先聚几天，大概不成，小明一定不肯离开学校一步的。她二姐现在也调到上海第五医院做事，劲很大，轻易